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2月22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公司董事周艳女士及独立董事林作新先生、吕秋萍女士、王建文先生、符启林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张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鉴于资本市场情况，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状况，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本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 发行规模

调整前：

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1,000 万元（含），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26,250.56	25,000.00
2	功能家具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9,403.67	16,000.00
3	综合楼项目	11,037.89	1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合计		65,692.12	60,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调整后：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1,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26,250.56	25,000.00
2	功能家具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9,403.67	16,000.00
3	综合楼项目	11,037.89	10,000.00
合计		56,692.12	51,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

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3 日